

近月接 768 投訴 七成涉起底警員

私隱專員斥網上肆意辱警



私隱專員黃繼兒指出，警員成網絡起底最大受害群體。 中通社

【香港商報訊】記者馮仁樂報道：網絡「起底」風氣盛行，自6月14日開始，香港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接獲及主動發現768宗網上「起底」個案。私隱專員黃繼兒強烈譴責近期侵犯個人資料私隱、網絡「起底」及欺凌情況，公署已轉交608宗「起底」個案給警方跟進，警方亦已開始作出拘捕行動。

608宗個案轉交警方跟進

據私隱專員公署資料顯示，截至昨日上午，公署共接獲及主動發現768宗疑似政府官員、社會知名人士、警務人員、市民及其家人，以及示威者的「起底」個案，他們的個人資料會被上載於網上討論區或即時通訊平台，涉及姓名、地址、電話、相片、學歷、出生日期、身份證號碼等。公署要求8個涉事網上社交平台及討論區，履行其法定及企業道德責任，遏止網絡欺凌；截至昨日，872條連結中有474條連結(54%)已被移除。

黃繼兒昨日在記者會表示，在768宗個案中，約七成涉及警員，公署已將其中608宗個案轉交警方跟進。他說，所有轉交給警方的個案都有實際證據，涉及大規模肆意攻擊、煽動、恐嚇等行爲，令當事人可能有精神上的損失，因此須引用刑罰較重的《私隱條例》第64條處理，即最高可判處罰款100萬元和監禁5年。

黃繼兒表示，部分連結所涉的平台是在境外運作和經營，公署已聯絡外地的私隱執法機構和有關駐

港機構尋求協助。他引述外地機構表示，從未試過出現這麼大規模的「起底」行動，故沒有經驗可與本港分享，他承認若「起底」者身在境外，將難以繩之於法。

注視新學年校內欺凌個案

對於有意見認為投訴或涉及示威者，擔心公署意向警方交出資料，黃繼兒回應稱公署並非獲取個人資料的「矛」，不會因為獲取資料一方是警方就會交出，一定要有實體證據和消息，足以證明若不交出資料會引起社會不公義，公署才會作出配合，但若涉及刑事責任、並有法庭手令，公署必須遵循。

黃繼兒表示，新學年即將開始，預期與網絡「起底」或欺凌兒童及青少年的個案數字將會上升，署方專責隊伍因時制宜，優先處理涉及兒童和青少年的個案，減低他們的傷害。此外，私隱專員公署已在新學年開始之際，致函全港中小學校長，並向他們提供公署製作的宣傳及教育資料，幫助老師教導學生如何防止網絡欺凌。 (中)

網片誣擲汽油彈 警指是惡意刪改

【香港商報訊】記者林駿強報道：警方昨日在例行記者會上公布，過去周末再拘捕26人，涉及7月1日衝擊立法會及其他示威衝擊事件。單就衝擊立法會事件拘捕了4名男子，年齡介乎19至29歲。其中一人報稱是城市大學學生會編委會的記者。不過，警方明言，從收集到的證據顯示，該名自稱記者男子是涉及刑事毀壞等罪行，他的被捕與採訪工作無關。警方又澄清，從無向示威者投擲汽油彈，並指出網上流傳的片段是遭人惡意刪改。

警察公共關係科總警司謝振中表示，在剛過去的周末起至今，警方再拘捕26人，包括24男及2女，年齡介乎18至48歲，他們涉嫌非法集結、刑事毀壞等罪行。被捕人士涉嫌與6月9日及6月12日的金鐘

示威、7月1日衝擊立法會、7月21日元朗襲擊事件、8月11日的尖沙咀示威，和8月13日堵塞機場等事件有關。2個多月以來，警方就反修例示威已拘捕近900人。

衝擊立法會案拘城大學生會記者

有組織罪案及三合會調查科高級警司李桂華稱，就衝擊立法會事件拘捕4名涉案男子，年齡介乎19至29歲。其中一位被捕人士，自稱是城市大學學生會編委會記者。然而，李桂華指出，該名人士涉嫌進入及逗留議事廳範圍及刑事毀壞。警方收集到的證據顯示，該人士有明顯的破壞行爲，相信其被捕與採訪工作無關。

另外，早前網上流傳片段，指星期日荃灣暴亂中，警方向示威者投擲汽油彈。警察公共關係科高級警司江永祥在會上播放多條片段，包括真實的拍攝片段，澄清前述的短片屬惡意刪改，真實的情況是示威者向警方投擲汽油彈。他亦指出，早前有外國媒體指香港警方使用汽油彈，有關媒體已承認錯誤，並向警務處道歉。

污損國旗國徽拘4男1女

有關國旗及中聯辦外國徽被污損，李桂華補充稱已拘捕4男1女，年齡介乎20至23歲，涉及串謀侮辱國旗及刑事毀壞，正保釋候查。另有一名男子被捕，涉及中聯辦外塗污國徽，已獲保釋。

網民反暴被封號 轟fb「大屠殺」



網民抗議facebook封鎖打壓。記者 馮俊文攝

【香港商報訊】Facebook等社交網站近日關閉多個涉嫌傳播香港反示威反暴徒的帳戶。數十名市民昨日手持標語「Facebook大屠殺」，「Facebook打壓言論自由」等標語到鯉魚涌太古坊Facebook辦事處請願抗議，不滿Facebook扼殺言論自由，只封殺反示威反暴徒的信息，但容許廣泛傳播支持示威活動的資訊。

特殊學校藍老師批評，Facebook雙重標準，有些暴徒專頁和群組經常向警方和建制派支持者起底，但未有禁止。她要求Facebook停止打壓反暴亂的專頁、群組、用戶，不能無理刪除及禁言。如Facebook不認真回應及深切檢討，市民或將採取進一步的法律、輿論及政治行動。

解款員被控藏爆炸品

【香港商報訊】本月中大埔遊行後有激進示威者一度在黃埔紅磡交匯處建路障，警方於港鐵黃埔站內拘捕2名男子，其中一名25歲解款員被控襲警及管有爆炸品，是首次有人疑在示威現場帶有爆炸品而被提控上法庭。解款員早前於九龍城裁判法院提堂不獲保釋，至今已遭押解17天，昨成功於高等法院獲法官彭寶琴批准以2萬元現金及人事擔保外出，但須遵守宵禁令，並承諾除了和律師討論案情外，不得就有關爆炸品作查詢及談論。

被告張漢東被控兩罪，指他於本年8月11日，在紅磡港鐵黃埔站A出口內襲擊警員盧振業；以及在同地明知而管有爆炸品，即硝酸鉀和糖。

示威情侶 男涉襲警 女被控阻差

【香港商報訊】一對年輕情侶於8.25「荃葵青遊行」後晚上在示威衝突現場被捕。涉嫌襲警的男被告前日獲准保釋候訊，而涉嫌拒絕出示身份證被控阻差辦公的女被告早前因身體不適留醫，延至昨午到西九龍裁判法院應訊。羅德泉裁判官應辯方申請，將案押後至10月22日，與首案同日再訊，並批准她以現金5000元保釋，期間不得離開香港。由於女被告現職註冊外展社工，部分時間須晚上當值工作，故羅官沒有頒下宵禁令。

22歲女社工林曉樺被控在本月25日，在荃灣街市街與眾安街交街的香港電訊店舖外，阻礙一名女督察梁敏儀（音譯）執行職務。控方準備好聽取答辯，且未反對被告保釋。辯方劉偉聰大律師申請押後獲批，以取控方文件和有關證據。據被告的男朋友21歲中大學生祝嘉樂，涉嫌推跌一名持盾警員，導致他向後翻，跌傷背部，被控襲警。

市民促立法 禁蒙面示威

【香港商報訊】兩個多月來，曾經充滿活力、多元包容的香港，成了蒙面黑衣激進分子施暴橫行之地，友善、安全的社會環境遭到肆意破壞。一批市民昨早到政府總部請願，希望香港跟隨國際標準，盡快立法禁止蒙面示威遊行。

要求跟隨國際標準

「政中香港人」及禁蒙面法關注組一行多人，昨早上到政府總部門外請願，他們手持「蒙面罪犯，逃避刑責，不利緝捕」、「表達正當訴求，何需鬼崇蒙面」等標語，並高喊「國際標準，香港為何獨缺」等口號。「政中香港人」發言人林偉康說，兩個多月來，蒙面黑衣人在全港多區肆意破壞公共設施、商店。他們蒙面隱藏身份，增加警方執法及檢控難度，藉此逃避法律責任和後果。

林偉康指出，法國政府面對「黃馬甲」暴力示威時，保持強硬立場，出台《反暴力遊行法》，禁止蒙面遊行。除了法國、德國、加拿大、奧地利、西班牙、挪威、瑞典、俄羅斯、瑞士及美國10多個州份，均已設立相關法例，不准任何人士在公眾集會或騷亂期間佩戴口罩或用任何方式掩飾身份。他說，集會自由無疑是珍貴的，但每個人行使自由時都不應妨礙其他人的自由。香港特區政府應參考世界其他地方，盡快訂立法例禁止蒙面示威遊行，讓每個香港人都能安全及公平地享受集會自由。



「政中香港人」成員昨到政總請願促立法禁示威者蒙面。 記者 蔡啓文攝

73%網民撐禁止蒙面示威

此外，新浪香港網站開設題為「政府應否禁止蒙面示威」的滾動民調。截至發稿時，73%的網民認為政府應該禁止示威者戴口罩及蒙面，只有8%的網民認為不應該禁止，另有19%的網民對是否禁止尚無明確意見。

在民調的討論區上，網民「Cat」發帖表示，如果真係做緊咁嘅事，使乜蒙面啊，一早應該禁止啦。網民「James」調侃認為，香港要「臉」，拒絕蒙

面。無法無天的抗爭應該結束了，港九新界都唔應該亂下去。

在社交媒體上，也有大批網民發聲反對蒙面示威，批評反對派顛倒黑白、縱容暴徒，令香港開啓蠻荒時代。區議員郭偉強發帖認為，如果不違法又和平，絕對不需要蒙面；通常蒙面，都係有預謀違法的第一步。網民「Peter Au」認為，蒙面是助長劫案發生和暴力升級，政府應下令禁止在公共場合不可蒙面或戴面具，世界各地亦有禁令，尤其是美國。

社會各界議論引用緊急法

【香港商報訊】記者馮仁樂報道：自由黨黨魁鍾國斌昨早接受商台訪問時坦言，動用《緊急法》無助解決問題，希望有關說法只是「試水溫」。他指出，動用《緊急法》的影響，有機會嚴重過每星期發生衝突，強調香港現時作為世界金融中心，經濟社會環境與「六七暴動」時不同，相信《緊急法》難以令市民心服口服，而壓迫性方法難以解決問題。

鍾國斌：外資反應難評估

他續指出，這條法例在過去50年未曾用過，國際社會及外國投資者的反應將會難以評估，有機會出現大規模撤資情況，希望政府能夠好好考慮，否則影響

甚至較現時的示威活動為大。

蘭桂坊集團主席、團結香港基金理事盛智文接受傳媒訪問時則表示，《緊急法》早於「六七暴動」時曾經引用，認為現時談論此法例沒有問題，因社會不希望暴力示威繼續發生，需要想方法盡快平息風波。若然暴力示威繼續升級，的確有可能須要引用條例。不過，他認為現時只有少數激進示威者，而且數目愈來愈減少，希望今次風波可透過和平方式解決。

盛智文談到一旦動用《緊急法》的後果時，認為商賈所受的打擊或會較現時更大，因為商家會認為香港陷入重大問題，影響了信心，但他相信條例的影響只是短暫，只要香港維持「一國兩制」，就有能力復元。

觀塘遊行騷亂 2男控暴動罪

【香港商報訊】8月24日觀塘遊行後再度演變成街頭騷亂，更蔓延至黃大仙及深水埗。警方其後共拘捕32人。繼日前3男被控參與暴動後，昨日再有2男被控暴動罪。

去年於香港專業教育學院畢業的首被告謝灼華(23歲)，報稱無業，面對參與暴動及襲警兩罪。他毋須答辯，裁判官應控方要求將案件押後至11月6日，以待警方進一步調查，包括翻看閉路電視片段及錄影片段。

仍然留院的被告周健豪，報稱文員(26歲)缺席聆訊。控方透露他現未適合與警方會面，申請將案件押後至9月2日或其出院時再訊，期間交由警方看管。